附件2：

三明生态新城揽月山人才配套房

诚信申购承诺、授权书

本人及配偶作为申请三明生态新城揽月山人才配套房的共同申购人作出如下承诺和声明：

1.本人及配偶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保证所填报的表格内容均真实、正确，提供的资料、证明、证件等材料真实有效。如提供材料与核查情况不一致，有弄虚作假或虚报、漏报、瞒报就业（创业）或住房信息等情况，以及伪造相关证明材料、伪造签名（印章）等行为，同意按照有关的管理规定取消申请资格，并接受行政乃至刑事的处罚。若商品住房已购买，同意无条件退回已购的商品住房，并配合有关部门办理退出手续，相关损失由本人及配偶自行全部承担。

2.本人及配偶同意接受相关部门资格动态管理，保证及时向受理单位如实申报本人及配偶的就业、任职资格等变化情况。

3.本人及配偶保证所填写联系电话畅通，因通讯原因造成权益受损的，责任由本人及配偶全部承担。

本人及配偶将严格遵守以上承诺，如有违反上述承诺行为，自愿承担违反承诺的责任和后果，并同意作为不良信用记录，纳入个人信用征信系统，并报所在单位党组织及纪检部门。

申购人（本人及配偶签名及指印）：

时间：2022年 月 日